

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

部门名称		广州市南沙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					
预算整体情况	部门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	
	基本支出	117.28	财政拨款	207.28			
	项目支出	90.00	其他资金	0.00			
	事业发展性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按预算级次划分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	
	财政专项资金	0.00	区本级使用资金	207.28			
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0.00	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	0.00			
总体绩效目标		通过开展各类文学艺术演出、展示、比赛等活动，实现不断丰富群众文化艺术生活，提高群众精神层次的目标；通过开展走出去、请进来等方式，加强文学艺术队伍的培养，实现提升文学艺术家的创作水平，扩大文学艺术队伍的目标；通过以文艺志愿者惠民下基层形式，完成倾力打造南沙精品文艺人才，实现汇聚更多的艺术家书写南沙、描绘南沙、歌颂南沙，把艺术成果推广至全南沙的目标。		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（万元）	期望达到的目标（概述）			
	开展文艺志愿者活动	通过开展文艺志愿者活动，鼓励文联各协会相互之间积极配合和相互支持，吸引更多文学艺术爱好者参与到文艺志愿者活动队伍中来，进一步壮大各文艺志愿队伍规模。	23.00	全年大型文艺活动有文学艺术志愿者参加人数≥200人			
	扶持创作文学艺术精品	深入贯彻省、市、区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，紧扣南沙高质量发展总体部署，力促文艺创作出精品出佳作，推进我区文艺事业高质量发展。	10.00	扶持创作文艺精品数量≥60件			
	开展送文艺下基层惠民活动	加强发挥文艺市民空间功能，推动送文艺下基层惠民活动创新发展，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性节日活动，充分发挥优秀传统文化的滋养和引导作用。	12.00	开展文化惠民下乡活动数量≥80场			
其他需完成的任务（可选填）		2024年度党政机关常年法律顾问履职及考核根据《中共广州市委办公厅、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〈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及《中共广州市南沙区委办公室等4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的通知》（穗南办字[2019]9号）的要求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购买“常年法律顾问服务”项目。拟投入资金：12（万元）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	二级指标	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	开展文化惠民下乡活动场次	80	80
					参加文艺志愿者活动人数	200	200
					扶持艺术作品创作数量	50	50
					扶持文学精品创作数量	10	10
		质量指标		验收合格率	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	编外人员工资支付及时性		及时	及时
		成本指标		编外人员工资支付标准		按规定支付编外人员工资薪金	按规定支付编外人员工资薪金
				水电费标准控制		按规定支付办公室水费、电费、电费等办公场所日常费用	按规定支付办公室水费、电费、电费等办公场所日常费用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	培养文艺骨干		30	30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文艺惠民下基层群众满意度		80%	80%
				文艺协会会员满意度		80%	80%